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钢铁产业链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为防范钢铁产业链相关商品价格大幅波动，给钢铁企业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继续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现将相关可行性分析说明如下：

一、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近年来黑色相关商品价格大幅波动，钢铁产业链原燃料的采购，钢材销售，以及钢材和原燃料的库存管理面临很大挑战。为平滑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公司具有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公司已建立成熟的套期保值体系，包括规章制度、业务模式、专业团队、套期保值会计等，保障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合规、稳定开展。

二、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目的是规避和转移生产经营中原燃料和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稳定公司生产运营。一方面，对原燃料、钢材相关品种进行买入交易（以下简称“买入套保”），以锁定公司生产成本或贸易子公司的采购成本，防范成本上涨风险；另一方面，对钢材、原燃料相关品种进行卖出交易（以下简称“卖出套保”），以实现预销售或规避存货跌价风险。

（二）业务主要涉及品种

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相关的钢材、铁矿石、焦煤、焦炭、铁合金、镍等境内外商品交易所或银行制定的标准合约及金融衍生品。

（三）套期保值规模

公司买入套保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公司年度预算的原燃料采购量的 30%或

贸易子公司钢材销售量的 30%，在实际操作中一般不超过订单所需原燃料相关品种或贸易子公司月度钢材采购的数量；卖出套保数量原则上不超过公司年度预算所列产量的 30%或原燃料采购总量的 30%，在实际操作中一般不超过月度钢材产量和月度原燃料库存的数量。套期保值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含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实际占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在前述最高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最高额度是指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

（四）资金来源

主要为自有资金，优先使用客户订单预付款，必要时使用银行信贷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五）套期保值业务工具

公司使用境内外期货、掉期和场外或场内期权等衍生品工具进行套期保值，以降低业务风险管理成本和提高期现业务管理效率。境外衍生品包含 SGX 铁矿石掉期，该工具与公司铁矿石部分长协现货采购定价基准相同，使用该境外工具因其不存在基差风险。套期保值中涉及的场外交易，标的挂钩境内期货合约，均在境内大型券商和大型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处开设账户并进行操作，对手方履约能力较强。

三、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存在基差、政策、资金流动性、操作、技术、对手方违约等方面的风险，具体如下：

1、政策风险

期货市场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等风险。

2、基差风险

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背离所带来的期货市场、现货市场均不利的风险。

3、资金风险

在期货价格波动大时，可能产生因未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造成实际

损失的风险。

4、违约风险

场内对手交割方不具备履约能力，或场外做市商无力履约所造成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若专业人员配置不足、内控不完善，会产生相应风险。

6、技术风险

由于软件、硬件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的风险。

7、境外及场外衍生品交易风险

因境外政治、经济和法律等变动，或因场外产品流动性缺乏、交易对手方违约等带来的风险。

四、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风险管理措施

1、管理制度

为规范钢铁产业链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操作及管理程序，依据《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钢铁产业链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及职责、业务流程和审批报告、授权管理、风险管理、绩效评价等相关内容。公司将根据套期保值业务的需要，适时修订该项制度。

2、规范套期保值业务行为

公司套期保值行为在公司套期保值决策小组授权和监督下开展，严格执行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流程和决策程序。

3、加强账户资金监管

依据账户风险程度，及时平衡、调拨账户可用资金，防范账户持仓风险。

4、提升业务能力

提高套期保值业务人员的专业知识和水平，深度期现融合，提升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整体水平。

5、优化交易环境

建立“快捷、安全”的软硬件交易环境，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公司已与相关专业机构合作，共建期现风险管理数字化系统，以规范程序、控制风险和提高效率。

6、完善止损机制

对于套保过程中风险敞口发生变化导致套保必要性下降，或触发套保方案中设定的止损条件，公司相关部门及时评估并向套保决策小组提交风险分析报告。

五、可行性分析结论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钢铁产业链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能够规避和转移生产经营中原燃料和钢材价格波动，稳定公司生产运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继续开展的钢铁产业链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已制定相关制度，配备专业人员，业务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也符合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钢铁产业链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